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和储备库建设工作

委托人： 丹凤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人： 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商洛市丹凤县

签订日期： 2026年3月3日



甲方（全称）：丹凤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全称）：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和储备库建设工作。

2.服务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 2025 年第 17 号令）、《商洛市田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工作的通知》（商田长制办发〔2025〕1 号）等国家、省、市及地方现行有效的具体行业规范标准（具体清单见附件），且成果需通过市、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逐级审查，验收指标达到地块勘定准确率 100%、数据填报无差错。

3.项目地点：商洛市丹凤县。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并向甲方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最终成果，且协助甲方完成市、省逐级审查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服务期限相应顺延。

5.工作内容：

(1) 丹凤县 2025 年永久基本农田核实

根据《商洛市田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工作的通知》（商田长制办发〔2025〕1号）文件要求，开展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工作，精准掌握永久基本农田的地块边界、利用现状、质量等级及权属情况，为后续保护、优化调整和监管提供权威数据支撑。通过“图上比对+实地核验”精准勘定地块边界，核查地类真实性，全面查清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现状，精准识别不具备工作条件地块，建立县级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数据库，提出补划潜力建议，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为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精准保护与科学管理筑牢基础。

（2）丹凤县 2025 年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工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 2025 年第 17 号令）等法规为依据，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建立全省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制度及有关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5〕838 号）要求，以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的现状耕地为底图，筛选已建成高标准农田等优先划入类图斑，排除生态保护红线内耕地等严禁划入类图斑，通过“内业预判+外业核查”方式核实地类真实性、质量指标等信息，采用陕西调查监测云平台进行外业实地踏勘举证，准确核定地类与图斑边界，形成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成果。

（3）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编制工作

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摸底

调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耕发〔2025〕1389号）文件要求，开展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编制工作，综合运用高分遥感影像、GIS空间分析、无人机航测、陕西调查监测云实地举证等技术手段，对历史流出耕地的地块边界、面积规模进行全面核验，同步比对2025年度变更调查、林业管理范围等数据，厘清流出原因及历史沿革，再按照“认定一批、恢复一批、置换一批和拟置换调入”的分类处置原则，划分处置方式和恢复年份，形成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编制成果。

6.工作成果：

（1）数据库成果：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数据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数据库和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数据库。

（2）数据报表：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情况统计表、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台账表；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分类型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分地类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分年度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内永久基本农田分地类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内永久基本农田分年度调查统计表等。

（3）文字成果：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实施方案、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分析报告；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方案、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自检报告、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工作总结报告；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摸底成果的报告等。

二、合同金额

1.合同价款：（大写）：壹佰伍拾柒万贰仟元整。

（小写）：人民币 1572000.00 元。

2.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合同期内服务实施费用、报告调查表（图）编制费、专业技术人员费、交通费、管理费以及国家按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等所有费用，除因甲方提出书面新增工作内容导致的费用调整外，总价不作任何变更，乙方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结算方式

1.按照合同约定，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初步成果，经甲方审查无误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的 50%，即：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陆仟元整（小写）：786000.00 元。

2.按照合同约定，项目成果通过市、省逐级审查后，最终成果报送甲方，应用 6 个月后，且无后续相关修改事项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的 40%，即：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捌仟捌佰元整（小写）：628800.00 元。

3.按照合同约定，本项目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供后期质保 1 年，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整（小写）：157200.00 元。

4.在每次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等额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

乙 方：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二路支行

账 号：103692576858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的基础资料（具体清单见附件1），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若因资料缺失、虚假导致乙方工期延误、成果不合格，甲方承担相应责任，且服务期限相应顺延。甲方应指定专人作为项目联络人，负责与乙方的沟通衔接、资料交接、文书签收等事宜，并配合其他相关工作。

(2) 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期足额将项目经费拨付给乙方。

(3) 甲方有权审查乙方的工作内容及进度，有权向乙方表达对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乙方应予以充分考虑；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检查工作，并按甲方要求提供项目进展资料；若发现乙方存在人员资质不符、工作质量不合格、挪用项目经费等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间甲方有权暂缓付款。

(4) 甲方有权对项目提出成果要求，督促乙方按计划完成项目并提交符合验收标准的成果。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及派驻的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名单（附资质证明），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得擅自更换，若确需更换，应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且更换后的人员资质不低于原人员标准。

(2) 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经验收必须达到相关规范标准。

(3) 乙方应正确使用项目经费，对甲方拨付的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

(4) 乙方应依照合同约定移交所有项目成果。乙方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国土基础信息、项目数据等涉密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披露、使用，若因乙方原因导致信息泄露，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5) 若乙方未按约定工期完成工作，每逾期一日，应按总合同价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总合同价20%的违约金。

五、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提交合同签订地的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或解除合同的要求时，应与另一方协商，获取另一方同意后，签订变更条款或协议，作为本合同的正式附件，方可执行。

3.一方因对方违反合同或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可能或不必要，有权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

4.合同双方任何一方逾期两个月不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对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索取赔偿。

5.变更或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或按责任原则分别承担。

七、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八、成果验收，内容如下：

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后，应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的成果资料（包括数据库、报表、文字成果等），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参与。

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及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执行，验收合格的，甲方出具《成果验收合格确认书》；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整改费用由

乙方自行承担；若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市、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项目成果的逐级审查工作，若因乙方成果质量问题导致审查未通过，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修改，直至审查通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成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除按本合同验收条款承担整改责任外，还应按总合同价的10%—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根据不合格程度确定）；若因成果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补足差额。

2.乙方未按约定专款专用项目经费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且应按总合同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挪用经费导致项目无法继续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已支付款项并赔偿损失。

3.任何一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总合同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实际损失的，应补足差额。

4.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维权费用）。

第十条 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数据报表、文

字报告、实施方案等)的知识产权(含著作权、使用权、修改权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仅有权在本合同履行范围内使用该成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复制、转让、许可第三方使用该成果,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十一、其他

1.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后生效;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用结清后,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合同中的保密条款、违约责任条款、知识产权条款、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持续有效,直至相关义务履行完毕。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或经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和书面文件。

3.本合同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政府政策重大调整等)。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7个工作日内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双方应及时协商,确定工期、付款的顺延方式及合同的后续履行方案,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已完成工作的费用按实际履行情况结算。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丹凤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以下合同附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 1：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清单；





附件 2：本项目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清单；

附件 3：乙方派驻项目人员名单及资质证书；

附件 4：项目成果交付清单。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p>甲方：丹凤县自然资源局（盖章）</p> <p>法定代表人</p> <p>或委托代理人：</p> <p>地址：丹凤县北新街东段</p> <p>电话：3322314</p> 	<p>乙方：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 有限公司（盖章）</p> <p>法定代表人</p> <p>或委托代理人：</p> <p>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 路48号创业广场B0908室</p> <p>电话：029-89281126</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二路支行</p> <p>账号：103692576858</p> 
<p>签订日期：2026年3月3日</p>	<p>签订日期：2026年3月3日</p>



附件 1：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清单

- (1) 丹凤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
- (2) 丹凤县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一上”成果；
- (3) 丹凤县2025年最新遥感影像；
- (4) 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
- (5) 丹凤县“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数据；
- (6) 丹凤县2025年用地管理信息数据；
- (7) 丹凤县2024年林草湿荒普查成果；
- (8) 丹凤县管理数据省级下发数据；
- (9) 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省级下发数据；
- (10) 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省级下发数据。

附件 2：本项目适用的行业规范标准清单

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 (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 (4)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22年修订）。

2. 政策文件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24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号）；
- (3)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166号）；
- (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5号）；
- (5)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陕西省农业农村厅陕西省林业局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3〕31号）；
- (6)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44号）；
- (7) 《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优化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规范调查成果应用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128号）；
- (8)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建立全省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制度及有关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25〕838号）；

(9)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摸底调查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耕发〔2025〕1389号）；

(10) 《商洛市田长制办公室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工作的通知》（商田长制办发〔2025〕1号）。

3. 技术标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2260-2007）；
- (2) 《地理空间数据交换格式》（GB/T17798-2007）；
- (3)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 (4)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 (5) 《国土调查数据库标准》（TD/T1057-2020）；
- (6) 《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2024年度适用）；
- (7) 《三区三线划定规则》；
- (8) 《耕地质量等级》（GB/T 33469-2016）；
- (9) 《商洛市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技术方案》；
- (10) 《陕西省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技术方案》；
- (11) 《陕西省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编制技术方案。

附件 3：乙方派驻项目人员名单及资格证明

序号	姓名	职称级别	专业名称	资格证书编号	担任职位
1	雷飞	中级	测绘工程	20230099XAC001143871	项目负责人
2	彭程	中级	测绘与土地规划	20240076XAC001174022	技术负责人
3	王宇	中级	测绘工程	20250070XAC001215920	外业负责人
4	李文婉	初级	测绘工程	D03001233190900025	内业负责人
5	柳梅娟	/	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	2025120290000713	内业人员
6	赵樱蕊	/	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	2025120290000714	外业人员

项目主要人员资格证书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50070XAC001215920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 (盖章)

2026年2月24日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rszfw.qinyunjiuye.on/zscept/login_zjc.jsp

姓名: 王宇
身份证号: 610121199212271614
职称系列: 工程
职称层级: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领域(专业)名称: 测绘工程
批准文号: 高新组人发〔2025〕70号
评审(认定)时间: 2025-11-27
申报单位: 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评审(认定)机构: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40076XAC001174022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 (盖章)

2025年1月13日

姓名: 彭程
身份证号: 610322199603160310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测绘与土地规划
批准文号: 高新组人发〔2024〕76号
授予时间: 2024-11-21
申报单位: 陕西华源资源调查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附件 4：项目成果交付清单

(1) 丹凤县 2025 年永久基本农田核实

①数据库成果：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数据库。

②数据报表：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情况统计表、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台账表。

③文字成果：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实施方案、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分析报告。

(2) 丹凤县 2025 年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

①数据库成果：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划定数据库。

②数据报表：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分类型统计表。

③文字成果：包括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方案、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建立自检报告、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工作总结报告。

(3) 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编制工作

①数据库成果：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数据库。

②数据报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分地类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分年度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内永久基本农田分地类调查统计表、丹凤县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内永久基本农田分年度调查统计表等。

③文字成果：丹凤县历史流出耕地过渡期恢复方案摸底成果的报告。

成交通知书

陕西天慧空间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6年02月06日15时00分递交的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和储备库建设工作（项目编号：SXHZ-2026-001）的响应文件，经评审委员会集体评审，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经丹凤县自然资源局审核，确定贵单位为丹凤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和储备库建设工作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小写）1,572,000.00元

（大写）壹佰伍拾柒万贰仟元零角零分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完成

请贵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30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约定内容与丹凤县自然资源局及时洽谈履约事宜并订立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采购人：丹凤县自然资源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造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02月10日

